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0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股份”、“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466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 158,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57 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 880,060,000.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864,432,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5NJA10005 号）。

2、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839,432,779.60 元，其中 600,400,000.00 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39,032,779.6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374,953.53 元，支付手续费 5,515.57

元，账户余额为 25,368,658.36 元，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苏州中新支行 512902862010804）期末余额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储制度。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 号	余 额
招商银行苏州中新支行	512902862010804	25,368,658.36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443.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943.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943.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归还银行贷款	否	60,000	60,000	60,040	60,040	100.00%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443.2	26,443.2	23,903.28	23,903.28	90.39%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6,443.2	86,443.2	83,943.28	83,943.2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86,443.2	86,443.2	83,943.28	83,943.2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招商银行苏州中新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后期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